

山东中医药大学 2024 年“申请-考核制”

第一批次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通知

根据《山东中医药大学 2024 年招收“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要求，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现将 2024 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通知如下：

一、复试人员

参加复试人员为已取得山东中医药大学 2024 年“申请-考核制”复试资格的考生（见附件 1）。

二、复试内容

（一）材料综合

各学科专家考核小组参照评分标准对考生提交的科研等材料进行评分，满分 100 分。

（二）综合考核

1. 综合考核内容

综合考核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专业知识、创新能力与综合素质能力、外语听说能力等，制定综合考核评分表，具体考核内容由各学科专家考核小组根据学科特点制定，满分 100 分。

注：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综合考核成绩不足 60 分者，均不予录取。

2. 综合考核形式

综合考核将采取线下形式开展，由各学院统一组织，考试全程录音录像，考生需携带身份证原件参加，具体考核形

式详见各学院复试方案。

三、复试时间

复试时间：2024年4月22日~4月28日。

各学院具体复试方案及时间安排另行通知，请考生及时关注研究生处官方网站（<https://yjs.sdutcm.edu.cn/zsgz.htm>）。

四、录取

总成绩(百分制) =材料综合分数*0.3+综合考核分数*0.7，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招生计划，依据考生总成绩，按照“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山东中医药大学
研究生处（研究生学院）
2024年4月20日